

刑事诉讼法案例精选（一）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
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/2021_2022__E5_88_91_E4

[_BA_8B_E8_AF_89_E8_c36_5352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/2021_2022__E5_88_91_E4__BA_8B_E8_AF_89_E8_c36_53526.htm) [案情] 某县农民祝甲参加亲戚家的喜宴归来，受到同村患有间歇性精神病的祝乙的袭击。几天后，祝乙再见祝甲时又袭击祝甲，结果反遭闻讯赶来的祝甲之妻黄某和祝甲之父的痛打，并被捆绑囚禁。当晚，祝甲在其父的示意下，召集全村居民开会，商讨如何处理祝乙。会上，25户居民（全村只有3户没派代表参加会议）在祝甲的煽动和怂恿下，一致同意将祝乙处死；并在祝甲准备好的纸上签了名。祝甲还觉不妥，又在签名上面写了“同意征（惩）处祝乙之死”八个字。当天深夜，祝甲、祝父和祝妻一齐动手，不顾祝乙的呼喊和哀告，将其扔进村中一个积满了水的粪窖里。祝父唯恐祝乙不死，又找来一根棍子，按住已经从水中浮起来的祝乙用力向下捅，直至祝乙沉入水底，窒息死亡。该案经当地公安、检察机关的侦查和核实，确认祝甲、祝父和祝妻的行为已经构成故意杀人罪，并将他们三人依法逮捕。 [问题]（1）祝甲和祝父等的行为违反了我国《刑事诉讼法》的什么规定？（2）结合本案试述公安机关、检察机关职权行使及其相互关系。 [标准答案]（1）我国《刑事诉讼法》第三条规定：“对刑事案件的侦查、拘留、预审，由公安机关负责。批准逮捕和检察（包括侦查）提起公诉，由人民检察院负责。审判由人民法院负责。其他任何机关、团体和个人都无权行使这些权力。”根据这一规定，在刑事诉讼中，处理刑事案件的权力，必须由公安、检察、法院三机关行使。就本案来说，尽管祝乙对祝甲实施了袭击

行为，侵犯了祝甲的人身权利，依照法律规定，应当由司法机关视其情节作出处理。但是，此案中祝甲在受到袭击以后，并没有向司法机关报案，而是伙同其父、其妻对祝乙进行了痛打和捆绑囚禁，并召集25户居民开会，在没有经过司法机关侦查、审判的情况下，私自对祝乙处以死刑。这就不仅严重地侵犯了人民法院的审判权，而且也严重地侵犯了公民祝乙的人身权利。（2）依据《刑事诉讼法》规定，公安、检察、法院三机关处理刑事案件，只能各自行使自己的职权。公安机关作为国家的治安、保卫机关，依法主要负责对刑事案件的侦查、拘留和预审，即对特殊性的刑事案件采取必要的调查和侦查手段，搜集证据，揭露犯罪，发现犯罪嫌疑人，对犯罪嫌疑人拘捕后进行预审，通过审讯嫌疑人进一步核实证据，查清犯罪事实和发现新的犯罪事实或犯罪嫌疑人。在查清案情的基础上，依照政策和法律提出起诉、撤销案件等处理意见，然后移送人民检察院审查决定。其次，人民检察院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，在刑事诉讼中主要负责对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的人犯进行审查，决定批准逮捕与否和行使检察权（包括侦查），以及对公安机关移送起诉的案件进行审查，决定提起公诉和出庭支持公诉。再次，人民法院作为国家的审判机关，依法行使审判权，即在刑事诉讼中，只有人民法院有权依照法律规定和法定程序确定被告人是否有罪，应否判处刑罚及判处何种刑罚。在本案，对祝甲等三人犯罪行为的侦查、执行逮捕、预审应由公安机关负责；检察、批准逮捕和起诉应由检察机关负责；人民法院则独立行使审判权。通过三机关相互制约和配合的关系，完成处罚犯罪、保障公民的合法权益、教育公民遵守法律的任务。[解

析] 刑事诉讼是国家司法机关在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的参加下，依照法定程序，解决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是否犯罪和应否受到刑事处罚的活动。为了确保处罚犯罪和保障无罪的人免受刑事追究的任务，刑事诉讼必须遵守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的原则，未经人民法院依法判决对任何人都不得确定有罪的原则。由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尤其是由法院统一行使定罪权，既能有力打击犯罪，同时也使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的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有了充分的法律保障。 [相关法律法规、司法解释] 《刑事诉讼法》第2条、第3条、第5条、第7条、第12条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